

家庭农场或成农业发展方向

【政策动态】

集约化是 农业发展大势所趋

建立新型的农业生产模式,就是要用市场化的手段,在自愿的基础上建立起集约化的农业生产合作组织,使农业生产走上类工业化、科技化的道路。

城市化、城镇化大规模的发展,使一些农村地区出现了空心化、老龄化的情况,特别是在农村大量青壮年进入城市打工甚至定居以后,一些地区的农田出现了抛荒现象,谁来种地成了一个突出的问题。

其实,在这个问题的背后,一个无法绕过去的问题是农业生产的收入仍然低微。因此,要回答这个问题,就是要大幅度提高农业生产的劳动生产率水平,让农业生产成为一个有吸引力的行业。我国农业生产的最大问题是农耕技术水平不高,其生产效率十分低下。而要解决这个问题,就需要对目前的农业组织形式进行改革,农业要走上集约化发展的道路,以此来解放农民,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

我国目前农村普遍推行的是以家庭为单位的土地承包制,这种制度在改革开放初期有效地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但是,如今一些地区的土地抛荒,正是土地承包者进城或从事其他产业后不再愿意种地,而且由于制度束缚导致土地难以流转所造成的。解决这个问题,就要建立新型的农业生产模式,这种模式就是用市场化的手段,在自愿的基础上建立起集约化的农业生产合作组织,使农业生产走上类工业化、科技化的道路。

最近,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意见》,这是继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农业改革的又一重大制度创新,为农业集约化经营提供了制度保障。按照“两办”的意见,在实行“三权分置”改革后,建立起“农地农民有,农地农业用”的模式,进城或者从事其他产业的农民可以把承包土地出租、转让给其他人,土地经营权得以放活,土地资源也可以实现优化配置。通过这种集约化的模式,农业科技、农业机械化可以得到广泛应用,农业的劳动生产率可以得到大幅度提高,从而使农业生产经营成为一种对就业和创业者都有吸引力的产业。

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农业集约化发展早已形成规模。在这些国家,农民已经成为农业工人,中国农业发展也要走这条路。经过这样的改革,谁来种地这个问题也就有了让人放心的回答,未来的中国农民不再是面朝黄土背朝天,一身泥一身汗的传统形象,而是有知识、有技术、会管理、懂市场的现代农业企业家。

广农

现代农业规划出台4年后,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川东村居委会党委书记杨应忠把农民的土地流转起来了。他还创办了两家公司,在流转的土地上发展起集约的农业经营。

近年来,中国具有类似多重身份的农民越来越多了。他们身份的转变给中国农业生产、农地流转带来的示范效应不亚于30多年前的小岗村改革。

2012年的春节刚过,国务院出台《国务院关于印发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的通知》,提出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完善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市场,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规模化、专业化生产经营。正是这份《通知》,成为日后像杨应忠这样的农民率先尝试土地流转的“通行证”。

如今,在中国绝大部分尤其是江浙地区,一大批先行者作为政策的践行者,在悄然改变中国的农业生产方式。他们改变着延续30多年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将是中国农地流转的第一波推动力。

今年10月,国务院再次发布《国务院关于印发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支持通过土地流转、土地托管、土地入股等多种形式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所长、研究员魏后凯说,土地经营权的流转在推进农业现代化过程中中占有基础性、前提性的地位。现在我国的农户生产规模较小,适度规模经营要求土地流转起来。

改革燃起星星之火

杨应忠是2014年开始探索川东村土地流转的。这年年初,身为村支书的他开始挨家挨户游说。川东村很多农户养殖生猪,单户的养殖会带来质量参差不齐和废料乱排等问题。按照他的设想,将农户手中的土地集中起来,建立规模化的养殖场,引进科学地养殖方法来解决这两个缺陷。当年全国生猪市场低迷,对于杨应忠的提法,村民一开始并不积极。

当年4月16日,杨应忠发起成立欣运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并着手欣运农场的经营。农场的成员大都是流转出来的村民,他们同时是公司的员工、股东。杨应忠说,村民入股的方式分为土地和资金两种方式,土地入股指流转出经营权的村民成为股东,而没有意向流转土地的村民可以以资金的形式入股。集中经营后,土地现在的收入是原来的5倍,原来每亩收入在600~700元,现在每亩能分到2000~3000元。此外,每年的年底,股民可以按照公司盈利来分红。保底的分红是18%,效益好可达20%、25%。

看到实际的收益后,村民的积极性开始高涨。目前被流转建设大棚的土地共计300亩,这个数字还在进一步增加。按照杨应忠的说法,村委会千方百计鼓励村民参与土地流转,根据现在的签约进度,加上欣运农场的104户,年底应该会有200户左右参与耕地流转。

而在整个江苏省,截至今年10月,全省土地流转面积已达3200多万亩,占农户家庭承包地总面积的64%。在地方政府出台的文件中,与杨应忠的模式类似的土地股份合作社被纳入调整范围,赋予其市场法人资格。

和杨应忠一样,盐城市、江苏省乃至全国的探索者,成为土地流转改革的星星之火。



积极探索多种模式

实际上,除了像杨应忠一样,由村支书带头成立公司进行土地的流转,还有一部分村子将集中起来的土地外包给企业。村民的承包权不变,土地的经营权被出售。

魏后凯说,村民参股的形式是目前来看最好的模式。村民参与生产,并可以分红,是一种共享。这种模式下农民实际上有3种收入:一是农民流转土地经营权后的保底收入,保证不亏损;其次,公司经营好的情况下,可以取得额外的分红;再次,从土地上解放出来的农民可以在公司内打工,每天有固定钱的工资收入。此时,投资者和农民形成了一个共同体,使得生产模式更加稳定和可持续,也增加了农民的收入来源。

相对来说,外包虽然一样能实现规模化生产经营,增加效益,培育了新型的经营主体,但对农民增收的带动作用相对较弱。魏后凯认为,村民如果没有入股,只得到土地租金或工资,不能实现公司和农民的利益统一。村民在承包公司占股份的话,忠诚度会更高。他们会觉得是自己的公司,劳动态度、工作效率会发生变化。这和企业经营类似,商业社会很多企业为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会提出出让一部分股权给员工,只是配股的方式不同。

现阶段的土地经营权流转除了上述的公司模式,还有合作社模式和农户模式。这三种模式是目前最主要的流转模式,都在不断探索中。合作社的模式是农民自己参与形成的,经济意义上应该是利益共同体的合作形态,在国外发展比较好,国内发展也比较快。农户类型是指经营大户,农民自己经营适度规模的土地。

而农户模式也可以称为家庭农场模式。2012年出台的《国务院关于印发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的通知》提到,将引导土地承包经营权向生产和经营能手集中,大力培育和发展种养大户、家庭农(牧)场。

胡定寰认为,家庭农场正是未来中国农业发展的方向。他认为,现阶段土地流转还刚刚开始,大部分的土地仍掌握在单独的农户手中,未来有可操作的发展空间。

胡定寰觉得公司的模式不是最理想的模式,公司的模式有其局限性,其需要考虑盈利,长远来看就分流了一部分农业收益。公司的逐利性也使得希望规模扩大,而规模适中的家庭农场更适合未来农业现代化的道路。在家庭农场的模式下,农民不是以打工者的身份从事生产,而是自己来经营自家农场。随着生产力的提高,种地的人会有技术等更好地条件来操作,更好地发挥土地的生产力,这是中国应该发展的模式。利用农业雇佣村民为自己打工的资本家行为,会提高中国农产品的成本。中国农业非常重要的发展方向是,让种地的人有更多的地。

中国土地学会副理事长黄小虎也认为,目前的适度规模经营是一个过渡阶段。30多年前,小岗村的“大包干”让农民取得了土地承包经营权。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农民的承包权和经营权是统一的。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很多承包土地的农民不再务农,将土地流转给其他村民,这就出现了承包者将经营权分离。主管部门提出“三权分离(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即是对这一现状的承认,是采取措施避免农业的生产力受到破坏,既要保护承包者的利益,又要保护经营者的利益。

黄小虎解释说,享有承包权的农民不务农了,但是还没有稳定的非农就业,或者说到了城里后没有取得城市户籍。这些农民心理上不敢放弃自己的承包地,耕地是他们最后的退路。所以“三权分离”在这个历史阶段出现,作为补充的是,国务院提出1亿农民落户城市计划。

过渡期的长短或许要看农民工的落户问题解决的时间。黄小虎说,因为要兼顾各方面利益,目前没有一劳永逸的解决办法。解决问题的关键在于,农民没有后顾之忧。如果农民进城后,有固定收入和稳定住房,享受社保、医疗、养老、教育等福利,自然会考虑是否保留原有的承包地。

但是在土地改革的现阶段,一大批杨应忠这样的先行者依然推动着车轮前进。他投入心血的蔬菜大棚已建成60个,分别由60户村民负责,另外还有100个大棚正开工建设。

谢伟

【选载·家庭农场】

家庭农场的发展,有利于推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有利于促进农业经营体制创新和现代农业发展,“家庭农场”模式已成为一条农业和农村改革的新途径。为有利于家庭农场创建和管理,本报对《家庭农场创建与发展》进行连载。(本书由浙江省农业教育培训中心编著,书中涉及地方政策等内容,仅供参考)

显的项目,经管理机构批准,可由项目主管部门或其委托单位,组织有关专家通过考察现场对项目承担单位实施项目的总体情况进行评价。这类项目一般重点解决大范围生产中遇到的难题,实施的目的是显著提高生产水平。

(2)会议验收。会议验收是指验收专家通过会议的方式,对项目承担单位提交的验收材料进行技术审查和评价。通过验收会议,验收专家对提交的材料、技术路线、组织措施、实施效果和技术创新等进行审查和评价,还可对项目实施工作全过程的技术档案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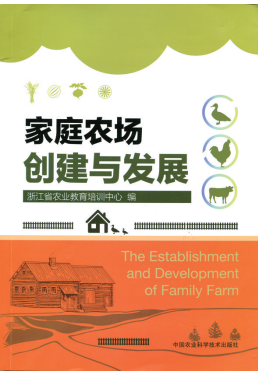
必要的审查,以确定结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三)项目评价

1.评价的原则

(1)综合效益原则。综合效益原则是指在评价项目时必须对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进行综合评价。也就是要掌握这3个效益的统一,既要看到技术的先进性、实用性和实效性,也要考虑到经济合理有效性和环境无害性;既要考虑生产者的利益,也要考虑对社会稳定和发展的作用,还要考虑生态平衡和环境友好。

(未完待续)



该书阐述了家庭农场的定义、现状和发展,家庭农场的认定、申报和管理,以及家庭农场的扶持政策、经营管理、项目建设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等。

家庭农场的经营管理(四十七)

4.验收的方法

(1)现场验收。凡技术资料完整、效果明